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考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车辆工程、道路运输）

根据学校《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校办发研〔2024〕1 号）要求，本着“按需招生、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以提高研究生选拔质量为目标，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接收调剂的专业（代码）、类别、指标数

招生专业	接收专业代码及名称	学习方式	学位类型	接收要求	拟调剂指标
085502 车辆工程	08 工学	全日制	专业学位	达到一志愿国家线要求，并符合我校报考条件	12
086102 道路运输	08 工学	全日制	专业学位		15 (含退役士兵 1, 限 01 方向)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科成绩达到 30 分，总分达到报考专业国家分数线 A 类考生的 70%，且无缺考记录。

二、调剂程序

1. 填报志愿：考生登录研招网调剂系统填报，我校将于 4 月 8 日 9:00—21:00 开放调剂系统，调剂志愿 24 小时后会自动解锁。

2. 确定复试名单：同一批次调剂考生按照不低于 1.2:1、不高于 3:1 的复试比，以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拟定复试建议名单。初试科目为英语一和数学一的，该科成绩按 1.2 倍折算后计入初试成绩。

同等条件下，车辆工程专业优先接受一志愿报考 085502 车辆工程专业或本科专业为 080214T 智能车辆工程、080216T 新能源汽车工程、080207 车辆工程、080208 汽车服务工程的考生参加调剂复试；

道路运输专业优先接受一志愿报考 086102 道路运输专业或本科专业为 081806T 交通设备与控制工程、081801 交通运输、081802 交通工程、080207 车辆工程、081811T 智慧交通、081812T 智能运输工程的考生参加调剂复试。

具体名单 4 月 10 日前，在学校研究生院和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主页发布，并在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请及时确认。

三、复试方式、时间

1.时间：2024年4月12日—13日。

2.方式：现场复试。

四、复试形式、内容及要求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和外语听力口语测试三部分，总体要求详见《湖北文理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复试成绩 = 专业知识考核成绩×75%+综合素质成绩×15%+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10%，满分100分。其中：

1.专业知识考核（权重占复试成绩的75%）：成绩以百分计。

采取**闭卷笔试**的方式进行。具体复试考核内容与学校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一致，具体如下：

085502 车辆工程
电动汽车综合： 1.《电动汽车结构与原理》，赵立军，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 2.《汽车测试技术及传感器》（第3版），冯俊萍，重庆大学出版社，2022年
086102 道路运输
道路工程(01方向)： 1.《道路工程》（第4版），凌天清主编，人民交通出版社，2019年
智慧交通综合(02、03方向)： 1.《汽车测试技术及传感器》（第3版），冯俊萍，重庆大学出版社，2022年 2.《交通管理与控制》（第2版），陈峻，徐良杰，朱顺应主编，人民交通出版社，2017年 3.《智能网联汽车技术概论》，宋传增主编，机械工业出版社，2020年

2.综合素质考核（权重占复试成绩的15%）：成绩以百分计。

采取**现场面试**，主要考察考生**思想品德**、大学阶段学业表现（学习成绩、科研成果、社会实践和获奖等情况），以及治学态度、实践创新能力、心理等素质和培养潜力。每位考生回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3.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权重占复试成绩的10%）：成绩以百分计。

采取**现场面试**，测试考生外语听力、口语和综合能力。建立不少于考生数的试题的题库，考生随机抽取题目作答，每位考生至少作答2道题目，回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分钟。

五、复试流程

1.缴纳复试费用

复试费 100 元，同等学力考生还应缴纳加试费 200 元（**请慎重提交，无故缺考不予退费**）。

缴费方式：使用手机支付宝、微信扫描右边二维码，或关注“湖北文理学院计财处”微信公众号，进入“湖北文理学院校园统一支付平台”；登录用户名为初试考生编号，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后 6 位。缴费完成后，下拉左上角的“菜单”栏，在“已缴费查询”领取电子发票。



2. 资格审查

请考生准备好以下材料的原件，于 4 月 10 日前将原件扫描压缩为一个文件，以“准考证号+姓名”命名发送邮箱：11967@hbuas.edu.cn。

2024 年 4 月 12 日复试报到时，考生须持入学考试准考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籍证明；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的考生提交学位证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原件）提交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GW201，学院将安排专人进行身份核验并收取资格审查材料纸质版。严格核对考生的报考信息，按报考条件严格审查考生报考资格，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予复试。

资格审查材料如下：

- (1) 初试准考证（如遗失，可在研招网重新下载打印）（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2) 身份证（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3) 《复试资格审查表》：思想政治表现审查须由考生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或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4) 学籍学历证明材料：往届生准备《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生准备学生证扫描件；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考生准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5) 加盖公章的大学阶段成绩单（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6) 综合能力证明材料：一贯学业表现信息简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如：英语等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职称证书、各类获奖证书、发明专利证书以及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支撑材料（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7) 《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考生打印诚信承诺书，知悉承诺书内容，并亲笔手写签名（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 (8) 复试费缴费成功的截图；**未缴费的考生取消其复试资格。**

•特殊材料：

(9) 非全日制考生还需提供定向就业合同,本人及在职单位需签字盖章。

(10) 退役士兵考生, 还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和《退出现役证》(扫描为 1 个PDF文件)。

(11) 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应提前与我校联系说明,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分考生应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资料库公布的人员名单之中, 由研招办核查通过后再参加复试。

特别提示: 对弄虚作假者, 不论何时, 一经查实, 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复试、录取资格或学籍。未经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不予复试。所有被录取的新生, 入学时均须审查本科毕业证书, 无法提供毕业证书者, 取消入学资格。

3.体检与心理素质测试: 由考生在《复试资格审查表》中据实填写, 并作出属实承诺, 录取报到时进行复查, 达不到国家规定入学条件的取消入学资格。

4.复试安排

项目	日期	时间	地点	备注
报到	2024年4月12日	08:00-13:30	工科楼GW201	车辆工程专业候考室: GW202、GW205, 道路交通运输专业候考室: GW306; 考生笔试之前须提前 20 分钟到达笔试现场抽签确定复试面试顺序; 按照抽取的顺序依次进行综合素质考核和外语听力口语测试。
车辆工程	2024年4月12日	14:30-16:30	工科楼GW633	
道路交通运输	2024年4月12日		工科楼GW303	
车辆工程	2024年4月13日	7:50-17:00	工科楼GW203	
道路交通运输	2024年4月13日	7:50-17:00	工科楼GW311	

六、总成绩计算

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七、录取

1. 学院按照参加调剂复试考生的入学考试总成绩在相同专业内分别排序(总成绩相同时, 依次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的优先级进行排序), 其中道路交通运输专业复试考生 01 方向单独排序, 从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建议名单, 并报学校研招办审核, 校研招领导小组审定。

2. 退役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在各专业内单独排序。

3. 研招办按照审定后的录取名单，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向拟录取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接受拟录取通知。

4.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 资格审核不合格者；
- (2) 复试过程中存在不诚信行为且经查实者；
- (3) 复试成绩（含各单项）不合格者（少于60分）；
- (4) 思想品德不合格者、体检不合格者；

八、信息公开公示

(一) 咨询

郑老师 电话：13383897556

(二) 监督与投诉

王老师 电话：18672168925

九、附则

(一) 本办法由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二) 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湖北省和湖北文理学院相关招生文件为准。

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

2024年4月6日